



河岸边垃圾非常刺眼。 本报记者 马明 李泳君 摄

《十超标河流断面枣庄占了俩》追踪

# 环保局长, 村民喊你下河游泳

## 面对污染严重的大沙河, 附近村民既痛心又无奈

本报记者 李泳君

相关链接

### 氨氮污染 危害很严重

记者注意到,根据山东省环保厅的相关检测,大沙河贾庄闸断面氨氮浓度为4.2mg/L,超标3.2倍。那么氨氮对具体的危害有哪些呢?

环保专家表示,水中的氨氮可以在一定条件下转化成亚硝酸盐,如果长期饮用,水中的亚硝酸盐将和蛋白质结合形成亚硝胺,这是一种强致癌物质,对人体健康极为不利。

另外,氨氮对生态环境的影响也不容小觑,其中对水生物起危害作用的主要是游离氨,其毒性比铵盐大几十倍,并随碱性的增强而增大。氨氮毒性与池水的pH值及水温有密切关系,一般情况,pH值及水温愈高,毒性愈强,对鱼的危害类似于亚硝酸盐。

另外,氨氮对水生物的危害有急性和慢性之分。慢性氨氮中毒危害为:摄食降低,生长减慢,组织损伤,降低氧在组织间的输送。鱼类对水中氨氮比较敏感,当氨氮含量高时会导致鱼类死亡。急性氨氮中毒危害为:水生物表现亢奋、在水中丧失平衡、抽搐,严重者甚至死亡。

近日,根据省环保厅的相关检测,位于峰城的大沙河贾庄闸断面氨氮浓度为4.2mg/L,超标3.2倍。居住在附近村庄的村民走近贾庄闸的时候都能闻见刺鼻的怪味,村民下河洗澡之后,全身都起了又疼又痒的大疙瘩。由于水质污染严重,周边村庄的居民苦不堪言,更有村民邀请环保局长下河游泳,真真切切体会一下污染的情况。

### 大沙河污染严重, 蔬菜恐受影响

6日,记者实地探访大沙河贾庄闸段,这条多年前清澈见底的小河,而今却遭受了不少的折磨。昔日淘米做饭,今朝鱼虾难生。此事一经报道,就引起了众多市民的广泛议论。同时,短时间内,该篇报道也被凤凰网、搜狐、网易、人民网、中新网等全国各大知名网站转载。

7日,枣庄市政协副秘书长张思雷在谈到大沙河污染的时候直言,峰城本来就是以蔬菜

闻名,位于峰城区吴林街道办事处大桥村的大桥蔬菜批发市场是鲁南苏北最大的蔬菜市场,如果大沙河遭遇污染,那么势必会影响周边蔬菜质量。

“水资源的保护也是环境保护中一个非常重要的层面,大沙河一直是峰城诸多菜农灌溉菜园的主要水源地,特别是在峰城就更显得尤为重要,水质不过关,小了说,影响蔬菜,大了说会影响当地经济的发

展。”张思雷表示,加强水资源保护的首先要从立法的层面加强管理,“对于排到河流内的污水,必须要经过严格的水质监测,排到大沙河里的污水,有没有经过净化或者净化之后合格与否,都是非常严肃的问题。”

张思雷认为,环保部门应该加大对大沙河的管理,但是环保部门的遗漏之处太多了。“有些小的化工企业,违章排放非常严重,对大沙河的造成

了非常严重污染,环保部门应该加大惩处力度,坚决避免这种情况的发生。”

曾出版过乡土文学集《不是寻常人》、《一路炒作去娶妻》的台儿庄区农民作家孙建文看完报道之后感慨颇深:“加强对污染源的治理非常关键,保护好水资源是一项有利于子孙后代的事儿,相关部门应该加大力度惩治违法排污行为。”

### 村民邀请环保局长下河游泳

“之前的时候我就听说其他地方出现河流污染,当地人就请环保局长下河游泳,我们这儿河水到底什么情况,我们希望环保局长也来我们这儿,游泳体验一下。”6日,褚庄一周姓村民无奈地说,“水污染对我

们的生活造成了很大的影响,敢不敢用河里的水浇菜,都两说。”

舆论认为,“请局长下河洗澡”,看似是叫板和调侃,其实反映的是作为普通的居民对所处居所环境质量的忧虑,对宜

居环境的期盼和对现实情况的无奈。

早在年初,郑州网友就曾发微博悬赏1000元请郑州市环保局局长下五龙渠游泳,此后也有温州瑞安等地相关人士邀请环保局长下河游泳。

自从本报报道了大沙河污染之后,枣庄市民也曾调侃道:“环保局长下河游泳也不是第一次了,如果咱们这边的环保局长也下河游泳的话,是不是咱们这边的水环境会有改善呢?”

## 丢失公告

滕州市华夏装修工程有限公司合同专用章及滕州市华夏装修工程有限公司枣庄项目部章不慎丢失, 声明作废。

滕州市华夏装修工程有限公司安全生产许可证正本及六本副本丢失, 声明作废。

正本编号为:(鲁)JZ安许证字(2005)040076;

副本编号分别为:

- 副本(01)编号:(鲁)JZ安许证字(2005)040076-01,
- 副本(02)编号:(鲁)JZ安许证字(2005)040076-02,
- 副本(03)编号:(鲁)JZ安许证字(2005)040076-03,
- 副本(04)编号:(鲁)JZ安许证字(2005)040076-04,
- 副本(05)编号:(鲁)JZ安许证字(2005)040076-05,
- 副本(06)编号:(鲁)JZ安许证字(2005)040076-06。

滕州市华夏装修工程有限公司  
2013年8月5日

## 滕州市清华园小区(A区一期)前期物业管理招标公告

依照《山东省物业管理招标投标管理暂行办法》,对滕州市清华园小区(A区一期)前期物业管理项目进行公开招标,相关事宜如下:

一、项目概况:位于滕州市青啤大道南侧、塔寺南路东侧,建筑面积245442m<sup>2</sup>。

二、招标内容:物业管理服务质量应达到《枣庄市普通住宅小区物业管理服务等级标准》中的二级服务标准。

三、发标时间:2013年8月8日至2013年8月14日9:00-17:00 工作时间,具备物业管理资质贰级(含贰级)以上的物业管理企业,携带已通过年检的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原件,所在地物业主管部门开具的无违规证明,外地入滕的企业还须到物业主管部门备案。

四、投标保证金:本项目投标保证金为人民币贰万元整(¥:20000.00),招标文件为人民币贰佰元整(¥:200.00)。

联系人:孔先生  
联系电话: 18766376186  
发标地址:滕州市塔寺街南1号四楼  
滕州市东方中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13年8月8日

齐鲁晚报 今日枣庄

新闻热线: 18863261518  
广告热线: 18863261508